

原平市住房和城乡建设管理局文件

原住建发〔2024〕161号

原平市装配式建筑产业链 2024年工作计划

为贯彻落实省委、省政府关于重点产业链“链长制”决策部署，推动我市装配式建筑产业链高质量发展，根据《山西省重点产业链及产业链链长工作机制实施方案》（晋政办发〔2022〕59号）、《山西省重点产业链“链长制”2024年行动计划》（晋链长办字〔2024〕3号）、《山西省装配式建筑产业链2024年行动计划》（晋建科函〔2024〕162号）和关于印发《忻州市装配式建筑产业链2024年工作计划》的通知（忻建办发〔2024〕4号）文件精神，制定本工作计划。

一、主要目标

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贯彻党的二十大和二十届二中全会精神，认真落实山西省新型工业化推进暨制造业振兴升级大会精神，按照“建链、延链、补链、强链”的行动思路，重点推进我市钢结构构件等生产企业发展壮大以及上下游关联产业的引入和培育，着

力强化产业链协作配套，持续推动产业链整体质效提升，全方位推进我市装配式建筑产业链绿色、低碳、高质量发展。2024年，力争全市新开工装配式建筑占城镇新建建筑面积比例达到27%以上。

二、重点内容

(一)发展壮大龙头骨干企业。加大对骨干装配式建筑企业的支持和扶持力度，发挥骨干企业的辐射带动作用。打造一批本地钢结构产业基地或园区，积极培育发展本地装配式钢结构构件生产企业。结合装配式建筑发展规划目标、产业发展现状等因素综合考虑，重点培育装配式建筑产业基地，发挥基地示范效应带动当地产业链企业发展。

(二)提升全产业链协同发展水平。围绕装配式建筑产业链构建，深度实施产业链“链主+链核+专精特新”企业梯度培育模式，积极引导各类中小企业特别是深耕专业领域的专精特新企业卡位入链，指导“链核”企业“以小托大”，紧盯“链主”企业配套需求、产业链薄弱环节，与“链主”企业加强协作。

(三)全力推进招商引资工作。落实“政府+园区+链主”招商模式，推动产业链招商工作。对产业链中上下游企业进行全面梳理，着力招引一批龙头型、基地型、平台型重大项目，力争在薄弱环节上实现新突破。灵活开展“链主招”和“招链主”产业链精准招商。举办招商推介会，吸引更多优

质企业投资。实施产业链企业以商引商战略，促进原平装配式建筑产业链上下游整合和完善。

(四)深化技术创新与研发。鼓励产业链企业加大研发投入，开展数字化、智能化技术在装配式建筑中的探索和应用，提高装配式建筑建造精度和效率，降低全生命周期成本。引进和开发高效智能的生产设备，提高生产效率和产品质量。探索创新施工工艺和流程，提高施工效率和质量。依托本地建材资源和产业优势，重点打造技术创新行业引领性平台载体，支持链上企业开展装配式建筑关键技术研究，力争形成一批科技创新成果并转化应用，提高企业自主创新能力和核心竞争力。积极构建能够满足我市建筑市场装配式建筑构配件产品需求的产业链创新模式，重点打造原材料供应平台和装配式建筑产品集成平台。

(五)加大人才培养与引进力度。支持企业加强专业技术管理人才、技能型产业工人、后备人才等多层次人才培养，努力形成由专业技术带头人、技术骨干和一般技术人员组成的专业人才梯队和创新人才团队。落实省、市人才政策，通过人才引进、公开招聘等方式，为装配式建筑产业发展引进各类专业技术和管理人才。

(六)推动装配式建筑项目实施。鼓励政府及国有企业投资的项目、公共建筑项目、商品房开发项目等全部采用装配式建筑技术建设。加快城市更新、新型城市基础设施建设、

城镇老旧小区改造以及建筑废弃物处理再利用。大力推广模块化房屋、轻钢结构住宅、装配式混凝土住宅等乡村建筑。

(七)建立完善产业链工作机制。统筹协调和推进产业链发展工作。建立定期沟通协调机制，及时解决产业链发展中的问题，优化产业布局与资源配置，推动产业链上下游企业的深度协作与配合，确保各环节高效运行。

三、工作要求

(一)谋划产业链发展计划。分析产业链现状和不足，研究制定《原平市装配式建筑产业链 2024 年工作计划》，确定主要目标和重点工作内容，按步骤实施，加强保障措施，推动产业转型升级和创新发展，提升产业链整体素质和竞争力。

(二)建立工作联动机制。政府成立相应的领导小组和工作机构，按照规划目标制定本地区具体实施计划，确保各项工作落到实处。

(三)落实政策支持。企业依法享受财政、税收、金融等优惠政策，支持企业进行技术创新、市场开拓等活动。落实《山西省工业和信息化厅山西省财政厅关于印发〈重点产业链培育激励方案〉的通知》(晋工信新材料规字〔2023〕2号)，加大对产业链企业的财政支持力度。探索建立“产业链+链主企业+产业基金”运作模式，鼓励“链主”企业与产业基金深化资本合作，为产业链基金重大项目投资提供具体方向

和准确信息，引领产业链提能升级。

(四)加强宣传引导。充分发挥舆论引导作用，加强对产业链本身的宣传，提升产业链整体形象和知名度。加强对装配式建筑产品的推广，充分展示装配式建筑产品特点和优势，提升产业链品牌形象和核心竞争力。利用各种媒体，通过政策宣贯及培训加大对促进装配式建筑产业链高质量发展的宏观措施和相关经验做法的宣传力度，努力营造全社会关注支持装配式建筑产业链高质量发展的良好氛围。

(五)强化督导考核。强化日常督导，加强对产业链工作推进情况的绩效考核。“链核”、链上企业每月15日前，将产业链建设发展情况报住建局和“链主”企业。每月18日前，住建局将产业链工作进展情况报忻州市住建局。

原平市住房和城乡建设管理局

2024年12月17日

原平市住房和城乡建设管理局

2024年12月17日印发

共印5份